

Medina Quiroga, Cecilia (智利)

[原文：西班牙语]

普通照会

智利共和国大使馆向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缔约国大会秘书处致意并荣幸地告知，智利共和国已决定提名 Cecilia Medina Quiroga 博士作为因圭亚那共和国的 Mohamed Shahabuddeen 法官辞职而空缺的国际刑事法院法官职位的候选人，参加定于在 2009 年 11 月 18 日至 26 日海牙大会第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选举。

Medina Quiroga 博士于 2008 年至 2009 年期间一直担任美洲人权法院院长，并在 2004 年至 2009 年期间一直担任该法院的法官。

Medina Quiroga 博士的提名是根据《罗马规约》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第 2 目的规定做出的，并且就《罗马规约》第 36 条第 5 款所指的事项而言，Medina Quiroga 被列入名单 B 参加竞选。

本照会的附件是常设仲裁法院智利共和国国别小组的提名函、根据《罗马规约》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和 ICC-ASP/3/Res.6 号决议第 6 段提交的说明，以及 Medina Quiroga 博士的简历。

[...]

常设仲裁法院智利国别小组的信函

我们以常设仲裁法院智利国别小组的名义，根据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第 2 目，荣幸地提名 Cecilia Medina Quiroga 博士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职位的候选人。

Cecilia Medina Quiroga 博士在法律领域，特别是在国际法和人权领域的丰富经历和职业生涯表明，她品格高尚，清正廉明。她毕业于智利大学社会和司法学专业，并获得荷兰乌得勒支大学法学博士学位。她目前的职务是智利大学法律系国际公法教授和智利大学人权中心联合主任。她还是该大学法律系博士生项目学术委员会委员。

从 2004 年起到今年，她还担任美洲人权法院法官，并在 2008 年至 2009 年期间担任法院院长。

从 1999 年至 2000 年，Medina 教授还担任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主席，1997 年至 1998 年担任该委员会副主席，并在 1995 年至 2002 年期间担任该委员会委员。

Cecilia Medina 博士在性别问题上经验丰富并具备专长。她在美洲人权研究所（哥斯达黎加圣何塞）、荷兰马斯特里赫特人权中心和国际人权法小组“法律中的妇女”项目以及美国国际法学会提供了关于妇女权利的多项课程和讲座。

她以妇女、青少年和受害人人权为题出版了许多书籍，并发表了许多文章。

因此，我们恳请根据《罗马规约》第 36 条第 5 款，将 Cecilia Medina 博士列入国际刑事法院法官选举的候选人名单，并列入名单 B。

签名人：

Eduardo Vio Grossi
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

Edmundo Vargas Carreño
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

Hugo Llanos Mansilla
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

Ximena Fuentes Torrijo
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
